

转型经济中的企业家精神

□ 魏 铭

在转型经济中，对于企业家而言，一些隐性规则（比如“潜规则”）可能比正式的规章制度更为重要，尤其是对于“内部人”。在中国，多是外国投资者这些“外部人”倡导制度正式化，而内部人则从非正式制度中获益。在这种情况下，外国或者外地的投资者追求所有权，而本地的内部人追求所有特权。内部人利用对其有利的非正式制度获得竞争优势，而不是凭借难以把握和控制的正式制度。他们被称为“官僚企业家”，而非“自由市场企业家”。在制度真空环境下经营的企业家往往面临更大的风险和不确定性，这导致了对非正式制度的依赖，比如关系网络。在此环境下，企业家更符合“创造理论”—采取行动影响环境，而不是消极地对环境做出反应，具体表现为获得执照许可、赢得政府合同、从国有银行融资等。在正式制度缺失的情况下，名誉是形成信任的关键因素，也就是中国人所说的“面子”。

中国近期制度正式化的目的在于吸引外部投资者，但是这与中国的传统文化相悖。信任与社会理性相关。马克斯·韦伯将理性划分为形式理性与实质理性。形式理性强调规则理性，实质理性强调结果理性。因此，一个人可以信任一系列规则的应用，或者信任过程能够产生预期的结果。信任能够达到预期结果隐含的假设是该社会网络成员的利益的一致能够保证预期结果的实现，即对网络的信任。在中国，这样的社会网络可能是地方范围的，因此外部人难以加入网络。网络能够减少环境中的不确定性。促进陌生的交易双方产生信任的正式制度在西方商业中占主导，而中国企业家则倾向于基于网络的信任来开展商业活动。今天的中国，很多个人和组织都更愿意将信任建立在制度的基础之上，很多公司通过海外上市来表明自己是一个值得信赖的公司，或者与外商合作、通过国外的争端解决机制解决问题。如果中国不能建立和完善这些机制，企业可能会通过制度外包的方式来满足自身日益增长的制度正式化的需要。随着中国融入全球经济，在中国传统文化背景下的信任建立模式将经历巨大的变革，这对于企业在中国的发展有重要的意义。

□ 程赤兵

4月中旬汽油来了一次大幅度涨价。和以往不同的是，这次未见媒介大规模口诛笔伐。这似乎给某些人一个错觉，觉得人们已经适应涨价了，也被涨疲沓了，懒得说了，所以，似乎可以以国际原油价格为由，再涨一次。本来，规矩就是这么定的。现在国内汽油价格最高的两个地方，一是海南，一是北京。以93号汽油为例，北京在接近7元/升的大关，海南则早就突破7元/升了。有“业内人士”呼吁，如果国际原油价格涨到2008年的最高值140美元/桶，那么中国国内油价，怎么也得突破10元/升。尽管车主们一直在为汽油价格上涨付出代价，但的确不知道油企们的账是怎么算的。人们接受的消息往往是矛盾的，比如原油价格上涨得那么厉害，美国的成品油价格却一直低于中国。还比如，人们得到海关的信息，说油企涨价后库存压力很大，竟然低价出口。再有，因为国际油价上涨等因素，油企们在股市上大获全胜，一季度净利润增长了71%。不知道这个时候，怎

好好算算油企的账

事件回放：

受国际原油突破85美元/桶的影响，国际油价连续22日加权均价变化率已达近5%，再次突破国内成品油定价机制4%的红线。中石化近日表示将与国家有关部门沟通呼吁及时调整国内油价。有关人士表示，不排除最快在本月中旬上调的可能。（据《成都晚报》）



么就“上涨压力较大”了？

作为国企，资本是老百姓给的，市场地位与权利是国家给的。在挣钱的时候，是不是也该拿出一部分心思来，考虑考虑国家利益、百姓利益？汽油价

格飞快上涨，造成的就是旅游业、物流业以及其他相关行业的成本上升，归根结底，还是老百姓的生活质量下降。

一边说要控制物价上涨指数，一边又放纵油企涨价，这不是矛盾的么？出租车费、快递费用已经在上涨了，政府给予补贴的公共交通，也在讨论涨价的问题，北京这么大，大家住得这么远，再涨下去，会不会上不起班了？

而这一切，都在围绕着油企的利益。看来油企的利益真是高于一切。规矩不合理就要改，我们的定价机制是不是就要以国际投机市场价格为准绳？难道我们都是在那里买油吗？以4%浮动为定价准绳，势必造成上涨容易下降难，比如油价70美元/桶，涨到72.8美元/桶就可涨价，涨上去后，必须降到69.8美元/桶才能降价，这不对吗？

最关键的，是垄断油企的账得算清楚，别公众算一本账，油企算一本账，那样就永远说不明白，就是花账。全国为花账埋单，是最大的不合理。

看来，国家应该出面，指派第三方好好给油企算算账，否则，国计民生受影响，你说赖谁？

► 学者观点 | XuezheGuandian

限购令能否“止痛”

□ 张海英

北京市住建委5月1日公布北京楼市新政中“同一家庭限新购一套商品住房”的实施细则。新政规定：从5月1日起，购房人在购买房屋时，还需要如实填写一份《家庭成员情况申报表》，如果被发现提供虚假信息骗购住房的，将不予办理房产证。毫无疑问，北京规定“一户限购一套房”抬高了投资房地产的门槛和条件，但我认为这一“限购令”的实际效果很有限，象征意义大于实际意

义。

首先，这是一项临时性措施。临时性措施如同“止疼片”一样，对房价而言只能发挥临时降温作用，并不能真正改变市场预期。只要炒房客预期房价继续上涨，“一户限购一套房”的规定就难以真正阻挡炒房，炒房客就有可能千方百计绕开规定。

其次，“一户限购一套房”的规定有漏洞。炒房客既可以借用暂时不买房人的身份证来炒房——有报道披露深圳等地就有人用麻袋提着身份证来炒房，还可以通过假离婚等方式

来炒房——先离婚买房，买了房再复婚。对于这些政策漏洞会不会及时打补丁，还有待于观察。

再者，如何发现购房者提供虚假信息骗购也是个问题。

基于以上原因，在我看来，从表面上看“一户限购一套房”对投机炒房很有杀伤力，但实际效果很可疑。只要政策漏洞存在和房价预期不变，表面上再严厉的政策其实都是“纸老虎”，但调控楼市需要的是真“老虎”。

有人认为，在房产持有税一时半刻不能推出的情况下，出台“一户限

购一套房”这样的“止疼片”也有必要。但我以为，关键问题是“止疼片”实际作用有多大，“止疼片”和治本之药能不能及时有效对接。

如何才能及时有效打击投机炒房？一向为开发商代言的任志强这次提出了一个简单易行的办法：只要增加购房之后的限售、禁售期限，不用二套、三套、多套房的差别信贷就完全可以将在投机客挤出楼市。我们不妨试一试这些简单而有效的办法。

（作者系中国科学院微电子所研究员）

► 专家观察 | ZhuanjiaGuancha

楼市新政后透露的信息与趋势

□ 易宪容

房地产新政已过去两个星期，市场对新政反应强烈，近两星期来房地产市场许多现象耐人寻味。

首先，房地产市场反应如此强烈，说明了近年来的国内房地产市场之所以能够繁荣完全是政府过度信贷政策支持的结果，如果离开这些政府过度优惠的房地产政策，国内房地产市场出现2009年这种非常的情况是不可能的。

新政出台之后，房地产的市场交

易基本上停止了，一些住房的投机炒作者面临着巨大的恐慌。因为，近年来进入的房地产投机炒作者基本上是被市场上在那种“通货膨胀预期下如何购买住房保值”的诱导下进入市场的30多岁的年轻人。在这些年轻人看来，在较高的通货膨胀预期下，要让个人财富增值保值就得增加其资产的负债，资产负债水平越高，个人财富缩水就越小。所以，这些人纷纷地通过不同的方式进入房地产市场。而且这些人一旦进入房地产市场出手就十分狠，如何最大化地套出银

行信贷就成了其行为准则。近几个月来，国内房地产市场“抢购”住房的现象就是与这样的观念密切相关。同样新政出台后，这种“抢购”住房行为变为另一种现象。就是不少人纷纷地把自己的房子挂出卖出，其实这些交易都不是真实的交易。这些住房也没有卖给他人，而是卖给了自己，即所谓的“假卖”。这种“假卖”核心就是如何最大化地套出银行信贷资金。

尽管新政的信贷政策还有不少要完善的地方，但新政的信贷政策收紧开始在产生效果，不同的住房投机

炒作者正在采取不同的方式来规避银行信贷政策收紧。对于这些方面，政府是能够通过税收政策来严格地限制的，但是就目前的住房税收政策来说，地方政府托市嫌疑十分明显。因此，物业税作为一种地方财产税，地方政府对国十条的落实，应该把这一住房税种征收纳入这次综合调控政策主要环节，但是到目前为止，没有哪一个地方政府对此有明确的规定。

（作者系中国社科院金融研究所金融发展室主任）

高盛事件应吸取的教训

□ 宋鸿兵

央企在2008年的时候，大量在海外金融机构，特别是投资银行做这种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从现在我们已知情况来看，出现了比较大的问题和亏损。在2008年底浮亏100多个亿，有68个央企都做了这样的交易，其中有26家是属于可能跟海外直接做的，在这些交易中，在这些金融衍生产品背后，都有高盛、美林这种大的国际投行的背影，包括我们看到的香港的雷曼卖的“迷你债”等等。我们可以做一个合理推论：当这些国际大投行已经知道市场发展的未来趋势，他们在亚洲所兜售的一切金融产品，很可能都是“有毒”的。华尔街流传着一句话：“中国人卖给我们有毒的牛奶，我们卖给他们有毒的金融产品”。什么意思呢？这些人在利益的驱使下，明知道这个市场会出问题，明知道这些债券的组合会出问题，也会趁双方信息不对称，把这些有毒的债券卖给国企。

当然，2005年底，国内曾经有人提出外资银行的比例，要占中国整个金融体系的70%左右，认为这样中国的金融系统才安全。如果高盛这个案件成立，全世界都认可的话，那么这个事件说明什么？当外资银行拥有中国整个的银行体系的70%的股权的时候，谁来保护中国老百姓的储蓄安全？因为对外资银行来说，他们有强大的动机和冲动，要把这些储蓄投资到这些“有毒”资产当中去，从而造成中国储蓄者的重大亏损，而且事实上我们看到的情况基本上也是这样。从现在的情况来看，我们国家做的是非常有道理的。

另外，经过这一轮金融海啸之后，中国有必要反思一下，我们是不是应该多向世界其他国家借鉴经验，中国的经济发展还是应该以实体经济为主，而金融行业或者其他的行业，应该是辅助实体经济发展的，而不能把它作为立国之本，或者作为一个主要的经济，像实体经济一样。这两者之间肯定是不一样的，实体经济是立国之本，金融只是一个辅助实体经济发展的手段和工具，这样的话，才能使国家的经济发展有一个长治久安的保证。

经过高盛事件的洗礼，相信中国的投资人、投资机构、中国的决策者，应该对国际投行的本来面目认识得更清楚。

（作者系著名国际金融学者）

重庆家婆老鸭汤全国连锁加盟中心

重庆家婆老鸭汤 百分之百回头率

重庆家婆老鸭汤全国连锁加盟招商公告

乙级店：投资三万元 当月收回来 一年翻几番 效益很可观

甲级店：投资十万元 当月收回来 年利近百万 致富更壮观

重庆家婆老鸭汤，是重庆家婆食品开发有限公司根据百年家藏秘方，并经西南农业大学食品科学院十位教授、专家、在现代食品科学研制方法指导下制作的深受广大消费者欢迎的美味佳肴，其香气淳正，口感舒适，常食不腻。

公司在大规模生产老鸭汤料的同时，已先后开设了十几家家婆老鸭汤酒楼，自面世以来，即以其味美价廉、滋补强身

受到广大消费者的青睐，并迅速在各地掀起连锁加盟热潮。

为了使更广大的消费者品尝到家婆老鸭汤的美味，本公司特面向全国各省、市、地县级城市，广泛诚招加盟连锁店。热忱欢迎广大企事业单位和个体经营者、下岗职工、待业者等踊跃投资加盟，投资者只需投入三五万元即可开起一家150-200平方米的家婆老鸭汤乙级酒楼，一月左右可收回投资，一年可

获利数十万元；开甲级店投资10万元左右，一年可获利近百万元，实在称得上是一条投资小、周期短、见效快、易操作的致富途径。

加盟连锁，就是将一个成功的企业进行复制，我们深信，重庆家婆老鸭汤这一极具市场潜力的品牌，其巨大的市场空间所带来的无限商机必将给你带来滚滚财源！

联系地址：成都市西二环二段121号 联系单位：重庆家婆老鸭汤全国连锁加盟中心 联系电话：(028)66230669 87329642 87329138 89008414 联系人：梁女士 钟小姐